2016年翔安校区住宿工作手册

##

## 翔安校区2016年暑期及秋季学生住宿工作日程安排表

| **工作日程** | **工 作 内 容** | **备注** |
| --- | --- | --- |
| 6.13—6.14 | 2016届延期本硕博宿舍网络申请 |  |
| 6.15—6.17 | 2016级硕士研究生宿舍网络申请（含本校保研及考研学生网络申请宿舍） |  |
| 6.23前（含23日） | 2016届毕业生离校退宿 |  |
| 6.24上午 | 公寓办检查各学院（研究院）毕业生清退落实工作；物业打扫卫生 |  |
| 6.27 | 2016届延期本科生、延期硕士生调整宿舍；本校考研保研学生入住新宿舍  |  |
| 6.27 | 2016级本科直博生、研三硕博连读生搬迁至南光宿舍 | 该部分学生无需参与宿舍网申 |
| 6.30 | 2016级硕士生宿舍网络申请学院确认 |  |
| 6.30 | 6月30日前提前入住的外校硕士新生根据网申结果搬迁至所申请的床位 | 时间待定，以宿舍网申结果出来的时间为准 |
| 7.13—7.15 | 2016级博士研究生宿舍网络申请（本科直博生、研三硕博连读生除外） |  |
| 7.18左右一周 | 暑期夏令营住宿安排 |  |
| 7.20 | 外校到我校做实验交流生退宿 |  |
| 7.22 | 2016级博士生宿舍网络申请学院确认 |  |
| 7.22 | 7月22日前提前入住的外校博士新生且网申到南光博士公寓的，从过渡宿舍搬迁到南光博士公寓 | 时间待定，以宿舍网申结果出来的时间为准 |
| 7.25 | 马来西亚学生入住 | 时间待定 |
| 8.2—8.4 | 2016级本科生宿舍网络申请 |  |
| 8.5—8.8中午12点 | 学院为2016级本科生分配宿舍 |  |
| 8.24—8.25 | 2016级本科新生入住 | 待定 |
| 9.7 | 提前入住博士生入住在过渡宿舍的，搬迁到三期博士公寓 | 待定 |
| 9.7 | 国防生搬迁，医学院住在外籍生住宿区域的学生搬迁 | 待定 |
| 9.10 | 2016级研究生、国际学生入住 | 待定 |
| 9.20 | 医学院专业型硕士退宿，海外教育学院港澳台联考生入住 | 待定 |
| 9.25 | 马来西亚分校学生退宿，公共卫生学院搬迁 | 待定 |
| 10.1—10.07 | 医学院MBBS项目生入住，国际学院自主招生学生入住 | 待定 |
| 10.8之后 | 统一招收的全日制学生外的其他学生住宿安排 |  |

##

# 二、延期毕业生住宿

## 延期毕业生住宿时间安排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学生类别** | **延期住宿****网申时间** | **查询时间** | **原宿舍住宿截止时间（门禁权限截止时间）** | **入住延期宿舍** |
| **延期** **本科生** | 6.13-6.14（9:00-17:00） | 6.17 | 6.27上午9:00 | 6.27（9:00-17:00） |
| **延期** **硕士生** | 6.13-6.14（9:00-17:00） | 6.17 | 6.27上午9:00 | 6.27（9:00-17:00） |
| **延期** **博士生** | 6.13-6.14（9:00-17:00） | 6.17 | 在原宿舍继续延期住宿 |

## 关于翔安校区2016年延期毕业硕士生申请住宿的通知

**各位延期毕业硕士生：**

在延期期间，您如果需要申请延长住宿，可以向学校提出申请。流程如下：

**一、申请对象：**截止2016年6月8日由研究生院提供公寓办的延期毕业硕士生名单内的学生。（未在研究生院提供的名单内的，不再受理延期住宿申请）

**二、申请时间：**6月13日至6月14日（每天9:00—17:00）

**三、申请方式：**

1、请登录公寓管理系统http://gongyu.xmu.edu.cn，提交延期住宿申请。

2、请于6月17日登录公寓管理系统，查看延期住宿安排。

**四、相关流程说明：**

**（一）退出原有宿舍**

1、您现住的宿舍已安排给2016级硕士新生或调整的部分老生，为保证以上工作顺利开展，公寓办将对延期硕士生宿舍进行统一安排。

2、**您可以在原宿舍住宿至6月27日上午9：00（届时门禁权限将终止），之后您将无法刷卡出入该学生公寓。同时，该宿舍开始停电检修。**

**（二）入住延期宿舍**

1、退宿：6月27日9：00—15：00到原住楼栋及所在物业管理站办理退宿手续，领取《学生宿舍家具清点单》。

2、入住：本人凭有效证件（学生证或一卡通）、一寸照片及家具清点单于6月27日（9：00—17：00）到延期宿舍楼栋及所属园区的物业管理站办理入住手续，逾期视为放弃机会，学校不再提供住宿。（退宿流程参见《 翔安校区2016年毕业生离校手续办理流程及联系方式》）

现住翔安校区延期硕士生均在原住宿区内调整。若因学校宿舍改造、调整等原因，无法继续在安排床位上住宿的，须配合进行住宿调整搬迁乃至退宿。延期宿舍（床位）仅供本人使用，不得转借他人使用，否则将依照学校相关住宿管理规定，取消本人的住宿资格。

厦门大学学生公寓学生工作办公室

后勤集团学生公寓与环境服务中心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 关于翔安校区2016年延期（含应届及往届）毕业博士生申请住宿的通知

**各位延期毕业博士生：**

在延期期间，您如果需要申请延期住宿，可以向学校提出申请。流程如下：

**一、申请对象：**截止2016年6月8日由研究生院向公寓办提供的延期毕业博士生名单内的学生。**（未在研究生院提供名单内，视为放弃申请，学校不再受理您的延期住宿申请）**

**二、申请时间：**6月13日至6月14日（每天9:00—17:00）

**三、申请方式：**

1、请登录公寓管理系统http://gongyu.xmu.edu.cn，提交延期住宿申请。

2、请于6月17日登录公寓管理系统，查看延期住宿安排。

**四、相关流程说明：**

1、现住南光延期博士生如需要继续延期，在经过网申审核后，原则上在原宿舍住宿至毕业。

2、**现住南安延期博士生的宿舍已安排给2016级硕士新生，为保证新生入住工作顺利开展，公寓办已经通知需要继续延期的博士生于5月31日前调往南光博士公寓住宿。调宿流程如下：**

（1）退宿：5月31日前到原住楼栋及所在物业管理站办理退宿手续，领取《学生宿舍家具清点单》，到一期公寓办开具调宿红单证明。

（2）入住：本人凭有效证件（学生证或一卡通）、一寸照片、家具清点单及公寓办开具的调宿红单到延期宿舍楼栋及所属园区的物业管理站办理入住手续，逾期视为放弃机会，学校不再提供住宿。

3、若因学校宿舍改造、调整等原因，无法继续在安排床位上住宿的，须配合进行住宿调整搬迁乃至退宿。延期宿舍（床位）仅供本人使用，不得转借他人使用，否则将依照学校相关住宿管理规定，取消本人的住宿资格。

厦门大学学生公寓学生工作办公室

后勤集团学生公寓与环境服务中心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

# 三、2016级新生住宿

##

## 关于2016级本科新生住宿安排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研究院)学生工作组：**

为了做好2016年本科新生的住宿安排工作，保证迎新工作顺利开展，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安排原则**

1、公寓办提供具体房源（见学生处网站），各学院（研究院）根据公寓办提供的房源进行线上分配，详见《关于2016级本科新生宿舍网络申请学院分配工作的通知》。

**二、新生入住**

1、 翔安校区生命与科学学院、药学院、环境与生态学院、海洋与地球学院、能源学院的2016级本科生、2016级少数民族预科班、海外教育学院港澳台联考生、预科班学生入住一期学生公寓。医学院、公共卫生学院、国际学院（含都柏林及自主招生项目）的2016级本科生入住二期学生公寓。航天航空学院2016本科生入住三期学生公寓。

2、各学院2016级台港澳本科新生与本学院大陆生同住。

3、国际学生入住国际生宿舍。

**三、相关说明**

**1、航天航空学院：由于三期学生公寓需要在九月份才能投入使用，航天航空学院本科新生需先到思明校区报到注册，军训结束后再入住到翔安三期学生公寓。**

**2、国防生相关事项：由于三期国防生大楼需要在九月份才能投入使用，因此，需要医学院48名本科新生（18名非国防生新生、30名本科国防生新生）先在安排在指定区域暂时住宿，其中，18名非国防生新生（女）先在笃行6过渡，30名本科国防生新生先在国光园区国际生住宿区域过渡。等到九月份国防生大楼启用后，原住在笃行5 的58名国防生以及住在过渡宿舍的30名本科国防生新生直接搬迁到国防生大楼，18名非国防生新生从笃行6搬迁至笃行5。**

**3、马来西亚分校新生住宿相关事宜：2016年7月25日—9月25日期间，马来西亚分校500名新生需入住翔安校区学生公寓，因此，需要各学院做如下配合：**

**（1）公共卫生学院2016级本科新生（不含博伊特勒书院学生）需要在笃行四过渡至9月27日，待马校学生退宿后，需要搬迁至原规划宿舍。**

**（2）国际学院自主招生项目学生需推迟至10月1日以后开学。同时国际学院需要在毕业生退宿后，对笃行1、笃行3、笃行9、笃行10进行宿舍零散床位的整合。**

**（3）医学院需对国光10、11、笃行2、7的学生零散床位进行整合。**

4、已经安排到宿舍的学生，若在2016年10月8日前未办理入住手续，学校将收回该床位，且本学期内不再安排该生住宿。

 厦门大学学生公寓学生工作办公室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 厦门大学2016级本科新生住宿网上申请系统使用须知

首先，祝贺您成为厦门大学2016级硕士新生中的一员，欢迎您入住厦门大学学生公寓！今年，厦门大学研究生新生入住学生公寓一律采取网上申请方式。为了让您了解厦门大学研究生住宿网上申请系统及住宿安排的基本情况，在网申过程中能够方便快捷、顺利地申请到学生公寓，请认真阅读以下使用须知：

1、网申对象：2016级本科新生（仅限大陆生，不含港澳台新生及海外生）

2、网申时间：2016年 8 月2日—8月4日（每天9：00—17:00）。新生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网申系统申请宿舍，填写个人信息。

3、请登录厦门大学易班首页（<http://yiban.xmu.edu.cn>）,点击右上角“注册新账号”，注册成功后返回首页再次登录(具体情况详见易班邀请函)，点击“新生网上住宿申请”链接，进入住宿管理信息系统，根据系统要求申请宿舍（请尽量使用谷歌、搜狗、火狐浏览器）。

4、登录系统下载并认真阅读《新生网上申请宿舍操作手册》。

（1）网上申请登录帐号、密码分别为：准考证号、身份证号的后六位或六个零（默认身份证号后6位）。

（2）网上申请所选择的“宿舍床位”，一经确认，将无法修改。

（3）操作过程如果出现页面样式出错或系统问题，请更换浏览器或电脑重新登录系统。

5、申请宿舍结果查询时间：2016年8月10日（待定，以宿舍管理信息系统通知为准，请随时关注）。

6、已经申请到宿舍的新生，若未在2016年10月8日前办理入住手续，学校将收回该床位，且本学期内不再安排该生住宿。

7、关于住宿费代扣及凭住宿发票入住事宜。

（1）按学校规定，未足额缴清住宿费的，暂不予办理入住手续。为确保新生报到后，能顺利入住学生公寓，请根据所申请宿舍的住宿标准，于2016年8月10日前，在学校指定的银行卡（随录取通知书寄达）内预存住宿费。（详见《厦门大学2016年研究生新生入学须知》）。

（2）新生入住时，请凭在学院注册领到的学生卡办理入住。

再次欢迎您入住厦门大学学生公寓，联系电话：0592-2182381、0592-2182382。

厦门大学学生公寓学生工作办公室

二〇一六年五月十五日

## 关于2016级本科新生宿舍网络申请学院分配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研究院：**

为保证2016级本科新生网上申请住宿工作的顺利开展，保障2016级新生及时入住新生宿舍，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网申基本流程及时间**

**1、2016级本科生住宿网申时间**

本科新生：2016年8月2日—8月4日（每天9:00—17:00）

**2、网申基本流程**

公寓办分配学院学生住宿片区→学生网申住宿→学院登录公寓管理系统线上分配学生宿舍（公寓管理系统http://gongyu.xmu.edu.cn）→公寓办线上确认复核结果→公示新生宿舍

**二、学院分配**

各学院辅导员线上查看所分管学生的基本信息，于8月5日-8月8日中午12点之前线上分配宿舍，8月10日后在公寓管理系统上确认分配结果

联系电话：0592-2182381。

特此通知！

厦门大学学生公寓学生工作办公室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 厦门大学2016级硕士研究生住宿网上申请系统使用须知

首先，祝贺您成为厦门大学2016级硕士新生中的一员，欢迎您入住厦门大学学生公寓！今年，厦门大学研究生新生入住学生公寓一律采取网上申请方式。为了让您了解厦门大学研究生住宿网上申请系统及住宿安排的基本情况，在网申过程中能够方便快捷、顺利地申请到学生公寓，请认真阅读以下使用须知：

1、网申对象：2016级硕士新生（仅限大陆生，不含港澳台新生及海外生）

2、网申时间：2016年 6 月15日—6月17日（每天9：00—17:00）。新生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网申系统申请宿舍，逾期视为自动放弃入住申请。开学后若需住宿，视学校房源剩余情况另行考虑是否安排。

3、请登录厦门大学易班首页（<http://yiban.xmu.edu.cn>）,点击右上角“注册新账号”，注册成功后返回首页再次登录(具体情况详见易班邀请函)，点击“新生网上住宿申请”链接，进入住宿管理信息系统，根据系统要求申请宿舍（请尽量使用谷歌、搜狗、火狐浏览器）。

4、登录系统下载并认真阅读《新生网上申请宿舍操作手册》。

（1）网上申请登录帐号、密码分别为：准考证号、身份证号的后六位或六个零（默认身份证号后6位）。

（2）网上申请所选择的“宿舍床位”，一经确认，将无法修改。

（3）操作过程如果出现页面样式出错或系统问题，请更换浏览器或电脑重新登录系统。

5、申请宿舍结果查询时间：2016年6月30日（待定，以宿舍管理信息系统通知为准，请随时关注）。

6、已经申请到宿舍的新生，若未在2016年10月8日前办理入住手续，学校将收回该床位，且本学期内不再安排该生住宿。

7、关于住宿费代扣及凭住宿发票入住事宜。

（1）按学校规定，未足额缴清住宿费的，暂不予办理入住手续。为确保新生报到后，能顺利入住学生公寓，请根据所申请宿舍的住宿标准，于2016年8月24日前，在学校指定的银行卡（随录取通知书寄达）内预存住宿费。（详见《厦门大学2016年研究生新生入学须知》）。

（2）新生入住时，请凭在学院注册领到的学生卡办理入住。

再次欢迎您入住厦门大学学生公寓，联系电话：0592-2184078。

 厦门大学学生公寓学生工作办公室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 厦门大学2016级博士研究生住宿网上申请系统使用须知

首先，祝贺您成为厦门大学2016级硕士新生中的一员，欢迎您入住厦门大学学生公寓！今年，厦门大学研究生新生入住学生公寓一律采取网上申请方式。为了让您了解厦门大学研究生住宿网上申请系统及住宿安排的基本情况，在网申过程中能够方便快捷、顺利地申请到学生公寓，请认真阅读以下使用须知：

1、网申对象：2016级博士新生（仅限大陆生，不含港澳台新生及海外生）

2、网申时间：2016年 7月13日—7月15日（每天9：00—17:00）。新生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网申系统申请宿舍，逾期视为自动放弃入住申请。

3、请登录厦门大学易班首页（<http://yiban.xmu.edu.cn>）,点击右上角“注册新账号”，注册成功后返回首页再次登录(具体情况详见易班邀请函)，点击“新生网上住宿申请”链接，进入住宿管理信息系统，根据系统要求申请宿舍**（请尽量使用谷歌、搜狗、火狐浏览器）**。

4、登录系统下载并认真阅读《新生网上申请宿舍操作手册》。

（1）网上申请登录帐号、密码分别为：准考证号、身份证号的后六位或六个零（默认身份证号后6位）。

（2）网上申请所选择的“宿舍床位”，一经确认，将无法修改。

（3）操作过程如果出现页面样式出错或系统问题，请更换浏览器或电脑重新登录系统。

5、申请宿舍结果查询时间：2016年7月22日**（待定，以宿舍管理信息系统通知为准，请随时关注）。**

6、已经申请到宿舍的新生，若未在2016年10月8日前办理入住手续，学校将收回该床位，且本学期内不再安排该生住宿。

7、关于住宿费代扣及凭住宿发票入住事宜。

（1）按学校规定，未足额缴清住宿费的，暂不予办理入住手续。为确保新生报到后，能顺利入住学生公寓，请根据所申请宿舍的住宿标准，**于2016年8月24日前**，在学校指定的银行卡（随录取通知书寄达）内预存住宿费。（详见《厦门大学2016年研究生新生入学须知》）。

（2）新生入住时，请凭在学院注册领到的学生卡办理入住。

再次欢迎您入住厦门大学学生公寓，联系电话：0592-2187951。

厦门大学学生公寓学生工作办公室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 关于2016年研究生新生宿舍网络申请学院复核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研究院）学生工作组：**

为保证2016级研究生网上申请住宿的工作顺利开展，保障2016级新生及时入住新生宿舍，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网申基本流程及时间**

**1、网申基本流程**

公寓办分配住宿片区→学生网申住宿→公寓办线上复核学生住宿→公示新生宿舍。

**2、2016级研究生住宿网申时间**

硕士新生：2016年 6月15日—6月17日（每天9:00—17:00）

博士新生：2016年7月13日—7月15日（每天9:00—17:00）

**二、学院复核**

各学院可在线查看学生申请情况（硕士研究生请于6月30日后、博士研究生请于7月22日后）及宿舍安排，但不可更改，公寓管理系统http://gongyu.xmu.edu.cn。

联系电话：思明校区0592-2184078（硕士）、0592-2187951（博士）；

翔安校区 0592-2886252（硕士、博士）

特此通知！

厦门大学学生公寓学生工作办公室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 翔安校区2016年本校保送（考取）本校硕士生宿舍安排

**各位本校保研和考研学生：**

2016年小学期，学校将为本校保研和考研学生办理入住新生宿舍手续。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1. **申请资格：**厦门大学本校保送本校及本校考取本校的2016级硕士研究生；
2. **申请方式：**

1、请于6月15日—6月17日用准考证号登录公寓管理系统

<http://gongyu.xmu.edu.cn>。

2、选择“申请入住”目录下的“新生入住”，按步骤进行申请。

3、请于6月20日后登录公寓管理系统查看申请结果。

**三、入住新生宿舍办理手续时间：**6月27日9：00—17：00

**四、办理流程**

1、退宿：学生需于6月27日9:00—15:00到原住楼栋及所在物业管理站办理退宿手续，领取《学生宿舍家具清点单》。

2、入住：请本人，凭有效证件（学生证或一卡通）、一张一寸照片及家具清点单于6月27日9：00—17：00到新住宿楼栋及所属园区的物业管理站办理入住手续。请在规定时间内办理。

 **五、相关说明**

1、学生需提供本人一寸照片1张，用于住宿卡制作。

2、对于逾期未按照上述程序办理相关手续的学生，学校将视其自动放弃提前入住，不再为其提供并办理提前住宿。

3、 6月23日—6月26日，符合提前入住资格的研究生，继续在原宿舍居住，门禁刷卡继续开通至6月27日9：00。

 4、若因学校宿舍改造、调整等原因，需要提前入住学生再次进行搬迁的，学生须配合进行住宿调整搬迁。新生宿舍床位仅供本人使用，不得转借他人使用，否则将依照学校相关住宿管理规定，取消本人在校研究生就读期间的学生公寓住宿资格。

厦门大学学生公寓学生工作办公室

后勤集团学生公寓与环境服务中心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 翔安校区2016年本校本科直博、硕博连读博士生宿舍安排

翔安校区第三期博士宿舍启用时间是9月份。学校将为本校直博、硕博连读生的住宿做如下安排：

**一、本校直博生、研三硕博连读生**于6月27日9：00—17：00入住南光博士宿舍。（本部分学生无需参与网申，宿舍直接由公寓办根据床源情况进行安排），**办理流程如下：**

 1、退宿：学生需于6月27日9:00—15:00到原住楼栋及所在物业管理站办理退宿手续，领取《学生宿舍家具清点单》。

2、宿舍安排：公寓办将根据毕业生退宿情况随机安排，男女生均入住翔安校区南光园区。

3、入住：请本人，凭有效证件（学生证或一卡通）、一张一寸照片及原宿舍家具清点单于6月27日9：00—17：00到新住宿楼栋所属园区的物业管理站办理入住手续。

由于该部分学生的床位已经安排给2016级硕士新生，请学院做好该部分学生的搬迁动员工作。

**二、研一、研二硕博连读生**暂时继续在硕士原宿舍住宿。本部分学生需参与7月13—15日的宿舍网申，网申结果出来后，申请到南光园区博士公寓的，需要在7月22日9:00—15:00办理搬迁到南光园区博士公寓的入住手续。申请到三期博士公寓的学生，则需等到9月份按新生流程办理搬迁手续。7月22日（时间待定，以宿舍网申结果出来的时间为准）搬迁流程如下：

 1、退宿：学生需于7月22日9:00—15:00到原住楼栋及所在物业管理站办理退宿手续，领取《学生宿舍家具清点单》。

2、入住：请本人，凭有效证件（学生证或一卡通）、一张一寸照片及原宿舍家具清点单到新住宿楼栋所属园区的物业管理站办理入住手续。

**三、相关说明**

 床位仅供本人使用，不得转借他人使用，否则将依照学校相关住宿管理规定，取消本人在校研究生就读期间的学生公寓住宿资格。

厦门大学学生公寓学生工作办公室

后勤集团学生公寓与环境服务中心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 翔安校区2016级外校硕士、博士新生提前入住宿舍安排

**各学院（研究院）学生工作组：**

考虑到实际需要，现将2016级外校硕士、博士新生提前入住安排通知如下：

1. **2016级外校硕士生提前入住安排**
2. **网申结果出来前（6月30日前）入住的外校硕士新生**

该部分学生将安排在过渡宿舍进行临时住宿，待6月30日硕士网申结果出来后，根据网申结果进行搬迁调宿。搬迁流程如下：

1、退宿：学生需于6月30日9:00—15:00到原住楼栋及所在物业管理站办理退宿手续，领取《学生宿舍家具清点单》。

2、入住：请本人，凭有效证件（学生证或一卡通）、一张一寸照片及原宿舍家具清点单于6月30日9：00—17：00到新住宿楼栋所属园区的物业管理站办理入住手续。

1. **网申结果出来后（6月30日后）入住的外校硕士新生**

该部分学生将根据网申结果，原则上将直接安排到新生宿舍。若因学校宿舍改造、宿舍调整等原因，无法直接安排到新生宿舍的，则需要提前入住学生暂时住在过渡宿舍。

1. **2016级外校博士生提前入住安排**

**（一）网申结果出来前（7月22日前）入住的外校博士新生**

该部分学生需要安排在本学院未提前到校的硕士新生宿舍过渡。至于安排在哪个房间占用哪个床位，由学院自行决定，学院需提前统计每位硕士新生到校时间，最好将博士新生安排在9月份开学时才入住的新生床位，以免造成冲突。在网申结果出来后，若博士新生申请到南光博士公寓，则需在7月22日9:00—15:00办理搬迁到南光宿舍的手续，以尽快将占用的硕士新生床位腾挪出来。若申请到三期博士公寓，则继续住在过渡宿舍至9月份搬迁。7月22日（时间待定，以宿舍网申结果出来的时间为准）搬迁到南光的办理手续具体如下：

1、退宿：学生需于7月22日9:00—15:00到原住楼栋及所在物业管理站办理退宿手续，领取《学生宿舍家具清点单》。

2、入住：请本人，凭有效证件（学生证或一卡通）、一张一寸照片及原宿舍家具清点单于7月22日9：00—17：00到新住宿楼栋所属园区的物业管理站办理入住手续。

**（二）网申结果出来后（7月22日前）入住的外校博士新生**

1、申请到南光园区博士公寓的，可直接入住南光园区博士宿舍。

2、申请到三期博士公寓的学生，需要安排在本学院未提前到校的硕士新生宿舍过渡。在三期博士公寓投入使用后，再进行搬迁。若未按时退宿搬迁将影响2016级硕士新生入住，请各学院做好这部分学生的搬迁动员工作。搬迁办理流程如下：

 （1）退宿：学生需于9月8日9:00—15:00（时间待定）到原住楼栋及所在物业管理站办理退宿手续，领取《学生宿舍家具清点单》。

（2）入住：请本人，凭有效证件（学生证或一卡通）、一张一寸照片及原宿舍家具清点单于9月10日9：00—17：00到新住宿楼栋所属园区的物业管理站办理入住手续。

**（三）相关说明**

对于提前入住的外校博士新生，建议各学院也可以安排在本学院本科生（暑假离校）宿舍过渡住宿。办理入住流程为：

1、学院发送入住申请到公寓办，说明相关事项（将安排在哪间宿舍，该宿舍原属本院哪些学生住宿，征得宿舍内学生同意后，将安排哪一位博士新生暂时入住该宿舍）

2、学生凭借身份证及校园卡（临时消费卡）到公寓办开通门禁；

3、学院提前将预备安排的本科生宿舍钥匙收齐，在博士新生到校后，将宿舍钥匙给入住的博士新生。

到九月份开学前，学院监督博士新生，办理搬迁到博士宿舍的手续。

厦门大学学生公寓学生工作办公室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